

证券代码：000816

证券简称：智慧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22-020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14:30 开始

(2) 网络投票时间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)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：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 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8 号公司行政中心 306 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向志鹏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7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3 人，代表股份 395,227,40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1,432,706,318 股的 27.5861%。

其中：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8 人，代表股份 374,20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1185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35 人，代表股份

21,025,403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4675%。

8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见证律师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44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15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出席本次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下同）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44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277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48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

反对 44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15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44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277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48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4,7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80%；反对 438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09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6,3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608%；反对 438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145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48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7,405,14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43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99%；弃权 17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5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0,4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97.5282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775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99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917%；反对 25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20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412%；反对 25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00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95,8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908%；反对 25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52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17,4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219%；反对 25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199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4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4,0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81%；反对 27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37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4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4,0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81%；反对 27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37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1,2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1%；反对 26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0%；弃权 17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2,8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15%；反对 26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811%；弃权 17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775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4,7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80%；反对 26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0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6,3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608%；反对 26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811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

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1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1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94,782,3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4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86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17,703,9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475%；反对 2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943%；弃权 1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58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18、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18.1 选举向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87,609,0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724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30,7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1044%。

18.2 选举贾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89,0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64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10,7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9943%。

18.3 选举黄力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87,3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60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09,0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

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9849%。

18.4 选举王乃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79,6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40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13,601,338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.9425%。

19、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19.1 选举多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603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300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25,04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731%。

19.2 选举李家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91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70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13,613,03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.0069%。

19.3 选举管一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8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43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02,43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9485%

20、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20.1 选举罗永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95,3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80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17,0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290%。

20.2 选举陈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获得的票数为 390,593,79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76%，当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获得的票数为 13,615,4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201%。

经验证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得有效通过。其中议案 12、13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步照、王利利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